附件

武汉市数字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的一系列重要论述，以及要求武汉“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大力推动数字经济发展”“探索超大城市治理新模式”的谆谆嘱托，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发展数字经济的重大战略部署，促进数字经济成为我市加快发展的新引擎新赛道，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划。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25 年。

一、发展基础与形势

2020 年，市委市政府提出“突破性发展数字经济”，瞄准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着力推动数字新基建、数字新产业、数字新融合、数字化治理。2020 年，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1]实现增加值 1393.62 亿元，占 GDP 比重 8.9%。通过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数字经济总量[2]占全市 GDP 比重超过 40%，全市数字化转型的总体发展格局正在形成 。

（一）发展基础

1.数字基础设施走在全国前列。建成 5G 基站超过 2.5 万个，基本实现三环内连续高质量覆盖和远城区重点覆盖，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量居全国前列。基本实现千兆宽带中心

[1]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将数字经济分为数字产品制造业、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要素驱动业和数字化效率提升业，其中前 4 类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2]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核算方法，数字经济总规模=数字经济的数字产业化规模+数字经济的产业数字化规模。两个部分的口径均为增加值。

城区小区全覆盖。在全国率先上线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接入二级节点14个，标识注册量超过19亿。全市建成及在建数据中心机架超过12万个。建设武汉云、量子保密通信城域网、武汉时空信息云平台等一批新型基础设施，形成“城市云”+“产业云”的格局，全市上云企业超过7万家。全市物联感知体系接入视频监控19.2万个，投用车路协同道路125公里，建成充电桩10.5万个，电力、道路、水务等基础设施实现智能化升级。参与行云工程组网，建成卫星测运控中心，成功发射行云二号01、02星，建设首条卫星智能生产线，卫星互联网技术应用于中欧班列等场景。

2.世界级数字产业集群正在形成。“光芯屏端网云智”特色日益凸显，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器件、下一代信息网络三个产业集群入选国家首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成国内最大的光通信产业基地、中小尺寸面板基地、国内重要的集成电路基地、移动终端基地。全市培育了9家百亿数字经济企业、2000家以上数字经济高新技术企业。建成国家信息光电子创新中心、国家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创新中心、国家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等一批数字经济产业创新平台。获批中部首个“中国软件特色名城”、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

3.数字技术加速赋能实体经济发展。全市工业企业智能化改造咨询诊断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覆盖，建成全球灯塔工厂1家、智能工厂56家、两化融合贯标企业超过300家。工业互联网平台5个以上。服务业数字化提升加速推进，

线上金融等线上经济新模式新业态不断涌现，全市线上交易额突破万亿。全市数字+农业融合发展，农产品线上交易突破 100 亿元。

4.数字社会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进一步完善，全市市、区、街道、社区四级上线政务服务事项 1939、1630、223、87 项，获批国家智能社会治理试验基地。建成 12 家互联网医院、智慧医院，“健康武汉”APP 普及使用。数字教育水平显著提升，建设 135 个“四星级”智慧校园，实现教育首席信息官全覆盖，获批全国首批“智慧教育示范区”。数字交通加快建设，初步形成覆盖全市的智慧交通、智慧交管体系。数字金融依托“汉融通”广泛服务中小微企业。数字文旅提档升级“文惠通”提供精准服务。

5.数字城市运行体系基本搭建。启动武汉城市大脑项目建设，正在建设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应用支撑四大中枢平台及六大基础平台。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归集数据资源超过 1350 项，累计共享数据超过 57 亿次。建设“民呼我应”信息化服务平台，构建“两级平台、四级指挥、五级联动、多方协调”的运行体系，网上办件占比 63.42%。电子证照应用共享共归集电子证照 227 类 4499 万张，实现 170 余类电子证照共享应用。

6.数字经济发展环境持续优化。围绕数字经济发展，全市出台实施近 20 项规划及政策，初步形成支撑数字经济、数字生活和数字治理发展的政策体系。数字经济人才供给丰沛，新兴专业人才培养形成规模。海量数据支撑应用场景不

断丰富，中国5G+工业互联网大会、全球数字贸易大会等重大展会影响力不断提升。

同时要看到，我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创新、迭代发展不够，数字技术培育新业态、新模式还不够丰富，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有待加速融合，数据要素价值有待挖掘，数字经济发展水平与国内先进城市有一定差距，需要“一张蓝图绘到底”，持续推进。

（二）发展形势

1.数字技术创新日益强劲，成为引领我市经济发展的全新引擎。全球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正进入以数字技术广泛赋能、产业互联升级重构、智能驱动加速显现的新阶段。我市数字经济基础较好，优势突出，正在成为引领全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

2.数字融入生活不断深化，成为营造民生服务新体验的重要手段。全球数字技术发展打破了时空界限，带来了生活领域的革命性变革，数字技术持续改善民生，数字消费需求不断升级。我市超大的城市规模，丰富的民生场景，为数字经济加速发展提供了深厚土壤。

3.数字治理需求更加迫切，成为构建城市运行新形态的关键抓手。数字化浪潮正在重塑全球范围政府治理与规则制度体系，数字技术牵引超大城市治理正全面推进。我市治理基础良好，数字治理需求强烈，数字技术正在加速推动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国内和国际，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全方位引领和赋能我市经济、治理、社会转型升级，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需求与供给“比翼齐飞”。发挥超大城市丰富的应用需要优势，以需求和供给相互促进，建立适应数字经济的技术体系、规范体系和政策体系，形成创新发展强磁场。

——坚持政府与市场“有为有效”。在政府引导下，鼓励市场力量参与和支持数字经济创新应用，探索市场主体参与社会治理服务新模式，构建多方协同治理格局。

——坚持公平与效率“兼容并蓄”。既以数字经济提升城市系统的效率，又以市民实际感受为考量，不断增强市民和企业对全市数字经济发展的获得感、参与感、价值感。

——坚持安全与发展“相辅相成”。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的关系，加快构建数字安全保障体系，形成与数字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大安全格局。

（三）主要目标

以数字新基建为基础，以数据要素为引擎，以“四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数据价值化）推动“三转型”（经济数字化转型、治理数字化转型、社会数字化转型），通过五年的努力，武汉数字经济在规模总量、发展质量、引领示范上实现突破性发展，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持续提升，形成生产生活全局转变、数据要素全域赋能、理念规则全面重塑的城市数字化转型局面，进入全国数字经济一线城市。

——数字基础设施实现新效能。全域实现5G和千兆光网高质量覆盖。数据中心平均上架率提升到70%左右，数据中心算力规模[3]力争达到1000 PFLOPS，其中高性能算力占比超过35%，建成中部地区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枢纽。建成覆盖全市重点产业、辐射全省及中部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节点体系。

——数字要素配置构筑新引擎。加强公共数据一体化平台支撑，深化数据共享应用，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利用，探索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的新路径，探索推进医疗、教育、制造、旅游、养老等领域数据服务创新，全面释放数据价值潜力。

——数字核心产业形成新优势。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规模不断提升，到2025年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1%。“光芯屏端网”世界级产业集群竞争优势不断提升，高水平

[3] 算力（Computational Power，CP）是数据中心的服务器通过对数据进行处理后实现结果输出的一种能力，根据工信部《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算力常用的计量单位是每秒执行的浮点运算次数（FLOPS，PFLOPS=10^15 FLOPS）。算力分为通用算力和计算密集型任务的高性能算力。计算公式为：$CP=CP_{通用}+CP_{高性能}$

建设中国“软件名城”，培育一批数字经济龙头企业和领军企业。

——**数字深度融合注入新动能。**建成由若干灯塔工厂、标杆链主工厂、示范智能工厂组成的未来工厂梯队，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建设一批新型信息消费场景和典型企业，全市“8+3”服务业体系实现数字化转型。全市深化“数字+农业”，建设一批农业数字化基地，带动乡村振兴。

——**数字治理模式探索新路径。**通过数字化改革赋能，全面形成精细高效的数字治理综合能力，城市数字化转型和全场景智慧应用建设走在全国前列。

——**数字社会建设迈向新台阶。**在体育、医疗、养老、就业、教育等方面推动数字化服务普惠应用，加大配套数据信息开放共享和应用力度，为广大市民提供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的便捷公共服务，构筑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

武汉市数字经济发展“十四五”主要目标表

	指标	单位	目标值
总体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	亿元	2750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全市 GDP 比重	%	11
数字新基建	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	个/万人	30
	500Mbps 及以上用户占比	%	85
	接入工业互联网顶级节点的二级节点数	个	35
	数据中心算力规模（通用算力+高性能算力）	PFLOPS	1000
数字产业化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	亿元	4000
	电子信息制造业产业规模	亿元	5000

	指标	单位	目标值
产业数字化	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普及率[4]	%	50
	线上经济交易额	亿元	25000
	数字农业重点项目	个	20
数字化治理	公共信息资源社会开放率	%	80
	城市事件联动指挥及处置覆盖率	%	80
	城市管理事项及指标数据汇聚率	%	90
	智慧城市典型应用场景	个	100

三、重点任务

（一）提升融合驱动的数字信息基础设施

面向数字时代的城市功能定位，加强软硬协同的数字化公共供给，加快推动城市形态向数字孪生演进，构筑数字化、绿色化协同发展的城市数字化转型“新底座”。

1.提升基础网络服务质量。持续推进骨干网演进和服务能力升级，提升骨干网络承载能力，加快部署 200/400G 超大容量光传输系统，打造 PB 级骨干网传输能力，深化“双千兆城市”建设，全面建成高质量、高速率、广覆盖、大连接的 5G 网络。加快光传送网向综合接入节点和用户侧延伸部署，推动全光接入网进一步向用户终端延伸。加快网络基础设施 IPv6 升级改造，鼓励企业加大“IPv6+”技术创新与融合应用。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推进“固网融合”，在交通路网、城市管网、工业园区等场景提升深度覆盖水平。

[4] 工业互联网平台普及率是指有效应用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生产方式优化与组织形态变革，并实现核心竞争能力提升的工业企业占总样本工业企业的比例。指标测算方法由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依据《工业企业信息化和 工业化融合评估规划》（GB/T23020-2013）、《工业互联网平台 企业应用水平与绩效评价》国家标准研制，依托两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测算。

提升 5G、全光传输网络、北斗卫星导航和卫星通信一体化协同发展，持续深化各行业领域应用。建设天基物联网系统，提升天基物联网全球覆盖能力。

2.拓展工业互联网应用广度。提升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武汉）服务能力，优化二级节点布局，形成重点区域全覆盖、重点行业有保障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支持企业接入标识解析体系，加速标识解析服务在各行业规模应用，推动主动标识载体规模化部署，推动工业互联网和区块链融合创新，加快建设“星火·链网”武汉超级节点，部署“星火·链网”骨干节点（汉阳），打造基于标识解析的区块链基础设施，支持同构链和异构链的跨链互通，提供基于区块链的标识资源分配、管理、互操作等基础服务。

3.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升级。全面推动物联网在城市和重点行业的覆盖，深化治安防控、交通治理、城市管理、智慧市政、生态环保、应急管理等领域物联感知节点建设，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整合汇聚及联网应用，逐步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和全程可控，建设高感知密度的智慧楼宇、智慧小区。推动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推进 CIM 平台在城市管理、建设规划、建筑楼宇、水务设施、桥梁隧道、综合管廊等领域应用。利用 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对供电、供水、排水、燃气、热力等传统基础设施进行智能化升级，提升设施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加快城市基础设施适老化智能升级，构建先进普惠的生活服务数字化融合设施。

4.发展云网协同和算网融合体系。推动数据中心绿色发展，有序发展规模适中、集约绿色、满足本地算力需求的数据中心，新建大型及以上数据中心按照 PUE 值不高于 1.25 规划建设，绿色低碳等级达到 4A 以上，现有数据中心按照 PUE 值不高于 1.3 开展节能改造。支持东湖高新区、临空港开发区、青山区加快数据中心建设投产，构建江南、江北均衡分布的集约化发展格局。支持武汉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建成投运及二期扩容，推动武汉超算中心落地建设。引导边缘数据中心与变电站、基站、通信机房等设施协同部署，打造高效能的云边端一体化计算布局。完善“武汉云”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优化统一云管平台。

5.扩展智能网联城市道路。推进“双智试点”（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试点）城市建设，在智能网联汽车、智慧交通、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城市级车城网平台等领域实现突破，推动“双智”模式建设标准制定，加强车城网平台建设，打造可持续运营的车城网应用，推动智能道路基础设施交通出行平台与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衔接。持续推进国家智能网联汽车（武汉）测试示范区建设，建设基于“5G+C-V2X”的车路协同系统，形成 500 公里以上智能网联汽车和智能交通测试道路，实现交通数据共享、数据治理、交通仿真等功能应用。开展试点区域道路、交通标识、护栏、视频监控等基础设施信息化改造。打造技术先进、功能完备的智能网联汽车测试系统，为智能网联汽车研发、检测、认证提供服务。开展智能汽车和智慧出行应用示

范。开展车路数据服务于交通管理、城市管理探索，建设新型城市辅助治理工具。

（二）探索市场驱动的数据资源体系

更好激活数据“流量”，探索建立数据要素市场体系，深化数据资源市场化配置、资产化管理、场景化开放、便利化流通的新格局。

1.推动组建数字产权评估和交易中心。培育发展数据资产评估、登记结算、交易撮合、合规咨询、争议仲裁等市场运营体系，探索数据交易流通机制，建立健全数据确权交易流通制度，推动组建数字产权评估和交易中心、数据银行，汇聚数据资源，推动数据要素资产化、资本化，盘活数据资源价值。

2.推进公共数据有序开放。深化数据治理，促进公共数据高水平开放。持续整合城市各类感知数据、政务数据和社会数据。对公共数据加强管理和规范，健全配套细则，健全数据资源质量监控和考核机制，不断提高数据的质量和更新频率，推动信用、交通、卫生、就业、教育、农业、环境、地理、企业登记等领域数据有序开放。

3.构建大数据产业生态。鼓励具备数据分析能力的企业，发展医疗、金融、零售业等特定行业数据分析服务，推进金融征信、智能网联、卫星遥感等优势行业数据汇聚，推动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车联网、物联网等领域数据标准化采集，促进跨行业、跨部门的数据流通和融合。加快区块链技术在数据安全保障、数据流通、数据溯源中的应用，加强对

开放数据的监督。构建保障数据安全的系统能力。

（三）加速形成创新驱动的数字产业集群

积极推进经济数字化转型，加快培育数字产业化新动能，全面激活产业数字化新活力，深入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1.做大做强数字领域优势产业。光通信，推动全产业链发展，打造全球领先的万亿级光电子信息产业集群。**集成电路**，发展存储器、自动驾驶、智能座舱、红外成像、北斗导航等应用芯片，推动化合物半导体工艺技术攻关，打造自主创新集成电路产业基地。**新型显示，**发挥行业领军企业集聚效应，进一步做大面板产业规模，打造国内最先进的全尺寸面板新型显示产业集群。**智能终端，**大力引进智能终端头部企业，加强与芯片、显示、软件等产业协同发展，建成全国重要的智能终端生产基地。**信息网络，**加快发展5G、卫星互联网等新一代移动通信和下一代互联网等领域网络设备，打造国内顶尖的信息网络产业集群。**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以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发展为抓手，着力研究和开发具备国产化替代能力的技术理论和软件产品，着力突破CAD、CAE、EDA等工业软件“卡脖子”领域。**网络与信息安全，**高水平建设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打造科技、人才、应用、产业为一体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发展态势。**地球空间信息，**支持基于北斗、遥感、地理信息系统的各类数据加工、处理、分析、可视化和位置服务应用发展。**区块链，**布设完善市级区块链基础设施，建设区块链政务中枢、行业服务平

台和安全平台。推进区块链与城市治理、实体经济、数字经济、民生服务等领域的融合应用、协同发展。**人工智能，**深入建设武汉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围绕多模态技术、计算机视觉、语音识别、自然语言处理、数据服务技术、智能机器人、智能传感器等领域，开展应用技术研发和产业布局。**智能网联汽车，**培育智能网联汽车制造、车联网系统、自动驾驶技术、智能出行等相关产业发展。开发高级别自动驾驶车辆、基于统一交通数据的交通大脑系统、可商业化运行的自动驾驶出租服务等数字经济新产品。

2.超前布局数字领域未来产业。柔性电子，探索柔性显示材料、柔性传感与智能技术、柔性集成器件与可穿戴技术、柔性光电集成技术、柔性印刷显示装备等未来方向。**光子科技，**发展硅光芯片、光子计算等光子科技领域，推动在人工智能、数据中心等方向的应用。**6G 网络，**加强前沿战略基础研发，超前研制 6G 通信设备和终端，参与国际国内标准研究制定，谋划布局 6G 星地一体网络建设，推进 5G 商用与 6G 研究布局协同发展。**量子科技，**推动量子加密技术在安全、金融、能源、交通等领域的应用，鼓励高校院所参与量子计算机研制。鼓励企业加大量子通信核心器件的研发。**元宇宙，**围绕消费领域和行业领域开放应用场景，率先打造一批“行业元宇宙”试点项目，运用三维空间重构效应赋能实体经济。**脑科学与类脑研究，**研究大脑的结构与功能，研发类脑算法、脑机接口、类脑智能器件和系统，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类智能。

（四）深入推进技术驱动的数字化融合

发挥互联网+的流量驱动效应、大数据+的数据驱动效应、AI+的算法驱动效应、5G+效率驱动效应、区块链+可信驱动效应，推动数字技术与一二三产业在更高水平、更大范围、更深程度融合。

1. 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改造。以智能示范工厂建设为抓手，建设数字孪生企业，增强数字化设计、智能化制造、精益化管理、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延伸能力。支持工业企业运用 5G、边缘计算等网络技术建设企业内网。推动电子信息、汽车、高端装备等领域打造虚拟样机、建设柔性产线，发展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培育一批 5G 全连接示范工厂，建设 100 家以上智能工厂。推进建设多层次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推动落地 300 个以上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场景，构筑适应工业互联网快速发展的安全保障体系。

2.推进建筑业数字化赋能。以数字化创新带动建筑行业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模式创新，加快推进建筑业与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绿色节能技术等融合。推广应用国产自主可控 BIM 软件，建设基于自主可控 BIM 的产业互联网平台，加大基于 BIM 三维空间模型的数字建造的应用力度，推动基于 BIM 的数字孪生交付，实现“BIM+设计、施工、运维”的全生命周期建设模式。利用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分析工程项目竣工交付数字资产的数据要素，为城市超脑和基于 CIM 的数智化城市高效治理提供基础。

3.推进服务业数字化提升。电子商务，加强电子商务示

范创建，做大做强电子商务产业，大力发展跨境电商，形成完备的跨境电商服务体系。**数字贸易，**将数字贸易作为武汉承接国家级服务贸易创新试点的主攻方向，加快贸易数字化发展，积极创建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数字创意，**发展电竞、网络文学、数字音乐、网络表演、网络视频、数字艺术展示、沉浸式体验等新形态。**金融科技，**争取我市尽快获批第三批数字人民币应用试点城市，推动数字人民币在更多场景实现应用，支持金融机构的金融科技创新。**智慧物流。**加强商贸物流基础设施数字化建设，建立健全数字化商品流通体系，构建智慧化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城乡高效配送体系。

4.推进农业数字化转型。统筹推动乡村新型基础设施和数字乡村建设，协同优化城乡公共服务，完善农村地区信息化服务供给。加强农业生产数字化，推进农业机械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推动智能农机示范应用，促进农业生产向集约化、精细化转变，进而向智能化演进。加强农业管理数字化，利用互联网技术实现农业管理高效透明，推进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试行工作，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的运营维护。加强农业服务数字化，加快农业大数据发展，推进数字农业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全市重点打造 10 个数字蔬菜基地、5 个数字渔场、5 个数字畜禽养殖场。

（五）不断优化数据驱动的数字化治理

推动政府治理数字化转型，打造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的超大城市“数字”新模式，提高城市现代化治理效能。

1.推进全市整体智治。以人为本推进全场景数字化改革，探索开展跨领域、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场景建设。推进党政机关数字化改革，提高机关干部数字化素养，提高利用数字化解决实际问题的意识和能力。高水平推进城市大脑数据中枢、应用支撑中枢、人工智能中枢和区块链中枢建设。集中构建普惠算力、普惠AI及应用统一支撑等公共服务能力，加大智慧城市建设集约统筹力度，打造全市统一的数字资源服务平台。探索建立政府、平台、企业、行业组织和社会公众多元共治的数字经济治理新格局。探索长江中游城市群、武汉城市圈数字化协同建设，推进智慧城市市区协同建设。

2.增强政务服务效能。提升网上政务服务效能，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入对接国家、省垂直管理系统，推动更多高频事项网上办理，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办件信息“应汇尽汇”。持续深化“一网通办”“跨市通办”“全市通办”，深化电子证照共享共用，完善证照业务对账纠错机制，实现有效期内存量实体证照数字化转化率达95%以上，持续提升证照数据的时效性和准确性。加强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融合协同,提高企业开办、变更、注销便利化水平，推行数字化“无证办”新模式，全面归集惠企政策信息，实现精准兑现。强化数字化监管能力，健全城市数字化监管机制，提升对市场主体的全生命周期全覆盖、精准化、协同化监管能力，完善行政效能监察体系，建立公共评价和第三方评估机制。

3.提升精细治理水平。加快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整

合利用现有社会治理资源，组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增强城市运行灵敏感知、快速分析、迅捷处置能力，构建“两级平台、三级指挥、五级联动”的城市运行管理体系，建设“整体智能、高效运行”的现代数字政府。完善城市综合立体气象观测网，提升灾害性天气预警预报和气候趋势预测智能化水平，打造统一指挥、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城市智慧应急指挥调度管理体系，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与疫情大数据应用。探索构建社区、医院、学校等标准化城市管理“微单元”，持续推动平安武汉智慧化，加快公安大数据建设及应用。推进全市政法智能化建设，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公安、智慧司法等领域建设。加快推进数字乡村试点。

（六）全面提升需求驱动的数字化社会服务

以全面提升市民服务体验为目标，推动城市全方位数字化流程再造和规则重构，打造智能便捷的数字化公共服务体系，创造全新的数字化生产生活方式。

1.智慧教育。打造具有国内领先水平能够发挥标杆作用和示范效应的国家级智慧教育示范区。夯实智慧教育基础设施，推进全市中小学宽带网络、5G 网络、多媒体教室、教师移动终端、智慧教室建设。建成武汉教育大数据中心，打通系统间数据壁垒，提升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实现国家、省、市、区、校平台数据和行业数据互联互通。依托武汉教育云平台和智慧课堂教学环境，推进网络名师课堂建设，建立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2.数字健康。全面推动“数字健康”快速发展。推进 5G 智慧医疗专网建设，统筹建设“武汉健康云”，建成市区一体化平台和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推进“智慧医院”建设，推广远程医疗，加快分级诊疗信息系统建设，加强公共卫生管理信息协同应用。开展专病大数据中心和医学人工智能应用试点，建设临床专病医学数据示范中心、区域医疗业务协同中心，打造疾病风险预测、医疗影像、辅助诊疗、虚拟助手、健康管理等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加快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链构建，大力发展互联网医院、智慧健康养老、数字化健康管理、智能中医等新业态。

3.数字人社。推动人社公共服务数字化转型，全面整合人社信息系统，构建一体化数字应用平台，加快推进数字技术与人社工作全面深度融合，推动人社公共服务事项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业务协同、“一网通办”和信息共享，全面建成 24 小时“15 分钟人社服务圈”。积极探索创新应用场景，打造新型智能化服务模式，实现人社政务服务从“快办”向“智办”升级。

4.智慧民政。统筹推进“智慧民政”建设，全面实施“互联网＋民政服务”行动，以社会救助、区划地名、社会事务、养老服务等领域为重点，促进信息技术和民政工作深度融合，强化民政数据应用，依托城市大脑，促进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和民政工作深度融合，以民政数据资源中心和应用支撑平台为基础，构建 1 个平台+N 个应用的“智慧民政”体系，推动民政工作更加高效、更加精细、更

可持续发展。

5.数字体育。统筹全市体育场地物联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体育数据多渠道归集与融合治理，构建体育场地、人才、组织“三位一体”的公共体育大数据平台。积极创建国家体育大数据中部节点。充分利用智能化、数字化手段提升体育公共服务水平，丰富和提升市民体育消费体验感，促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6.数字交通。持续建设交通数据中心，整合车流、人流、物流及城市交通基础设施等数据，提升交通指挥和管理的智能化水平，提高通行效率、运力衔接和应急处理水平。完善智慧大交通体系，协调推进智慧机场、智慧港口、智慧客运枢纽、智慧地铁等建设，提高运力匹配效能、道路通行效率和交通应急处理水平。

7.智慧城管。坚持“数治城管，智惠江城”管理服务理念，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管理深度融合。提升智慧城管云网统一支撑，深化智慧城管大数据资源湖，推进民情民意、执法监督、设施监管、指挥调度、考核监督五大智慧城管功能中心升级建设。

四、重点工程

（一）数字核心技术攻关工程

开展基础科学研究，聚焦光电科学、先进存储、空天信息等优势特色领域，支持高端芯片、硅光芯片、操作系统、人工智能算法等前沿领域关键技术攻关。加快建设湖北实验室，在光通信、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等数字经济关键领域建

设一批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支持软件供应商、智能制造装备供应商协同创新，提供平台化、组件化的行业系统解决方案，培育一批本地数字赋能解决方案提供商和一批数字化赋能服务标杆。深化数字技术成果转化，加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

（二）企业数字化赋能工程

推动全市龙头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普及数字化，中小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全覆盖。鼓励龙头企业开展研发设计、经营管理、生产加工、物流售后等核心业务环节数字化转型。鼓励平台企业依托自身优势，为中小企业提供服务，搭建平台企业与中小企业对接机制。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发展、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升级，助推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积极融入5G、工业互联网的应用场景和产业生态，扩大在线服务覆盖面，提升数字化服务能力。夯实中小企业数字化服务基础，推动中小企业运用数字化手段结成跨企业协同网络、支持传统产业集群搭建“虚拟”产业平台、鼓励培育虚拟产业集群、建设中小企业数字化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组织发布数字化转型典型经验和案例。

（三）数字应用场景开放工程

聚焦5G、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北斗等技术在各类数字经济应用场景中的解决方案，发掘培育一批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具备较强创新能力的优势企事业单位，重点突破一批技术创新优、应用效果好、复制推广性强的数字经济标志性场景。征集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发布数字经济应

用场景“揭榜挂帅”榜单。

（四）数字安全防护构筑工程

依托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推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围绕下一代云计算安全、数据安全、人工智能安全、漏洞智能治理、隐私计算及保护、零信任机制等领域，开展网络安全核心技术攻关，强化与人工智能、区块链、量子安全联动发展，筑牢城市数字安全基础。加强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威胁发现、应急指挥、协同处置和攻击溯源能力，深化工业、金融、电信、交通等重点领域自主可控解决方案的先行先试及应用推广，促进与本市网络安全生态产业链体系贯通。

（五）数字孪生城市建设工程

深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动城市数据整合共享和业务协同，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能力，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构建数字孪生城市。围绕城市空间基础设施、自然资源一张图和城市仿真实验室建设，建设城市空间可视化数字框架，打造城市诊断评估体系。升级完善城市规划信息系统，建设房屋数字仓库，实现城市建设的全要素监管和房屋数据动态管理。构建城市数字孪生平台，推进建设规划、建筑楼宇、综合管廊等领域 BIM、CIM、3D 模型。开展工程建设数字化能力提升工程，积累城市建设数据，运用新型技术手段打造武汉市城建信息大数据服务中心。

（六）数字创新人才培养工程

发挥企业引才用才主体作用，支持数字经济主体举荐

“武汉英才”。对数字经济领域战略科技人才、产业领军人才、优秀青年人才分别给予资金资助。建立顶尖人才“一事一议”制度。优先落实数字经济人才在安居、就医、税收、签证、社区等方面的保障待遇。进一步优化高校院所参与数字经济产学研合作的体制机制。建设数字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组织开展与数字技能职业技能竞赛。开发和共享优质数字化教育资源，提升全民全社会数字素养和技能。

（七）数字生态体系构建工程

积极争取国家关于数字经济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在汉落地、首试、试点、示范，深化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工业互联网）等数字经济领域的国家级区域布局，争创国家“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先导区、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国家区块链发展先导区、国家 IPv6 试点城市。加快优化全市数字经济空间布局，以三大国家级开发区为数字经济核心承载区，带动各中心城区圈层、各新城区圈层联动发展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由市数字经济发展委员会统筹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发展工作，成立由分管市领导为组长的经济数字化转型、社会治理数字化转型两个工作组，建立完善全市数字经济督查督办机制。加强全市数字经济统计监测工作，继续将数字经济指标列入全市绩效考核。各区各部门相应建立数字经济发展领导机制，推动本区域本领域数字化转型。

（二）优化政策环境。聚焦经济、生活、治理数字化转型，在制度规范、激励举措、经费投入、数据共享等重点领域进行改革探索，全方位激发各类转型主体的活力和动力。强化各级财政资金对数字化转型的保障，统筹利用好各级各类财政专项，加大对重点转型任务的资金投入力度，优化数字化转型重大项目的预算管理机制和建设模式。建立各类事业单位数字化投入增长机制。通过整合现有基金，力争形成全市 1000 亿元规模的数字经济产业基金群，有效放大基金的价值发现和产业助推功能。探索数字经济领域立法。完善优化数字经济领域重大项目用地、用能等要素资源配置和保障，降低 5G、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用电成本，持续降低网络资费成本。

（三）推动开放合作。坚持“一主引领”，协同带动全省数字经济合作发展。深化区域联动，推动长江中游城市群数字化协同建设。推进城市群信息基础设施共建共用与互联互通，加快跨区域政务服务网上通办，探索“一地受理、一

次办理”。深化与境外在数字基建、数字技术研发、数字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对话合作，建立经常性的合作机制，支持我市数字经济企业“走出去”，积极参与国际合作。

（四）加强宣传引导。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合作交流平台，高水平举办中国5G+工业互联网大会、“中国光谷”国际光电子博览会等重大活动，建设我市在数字经济领域的知名品牌盛会，成为集聚数字经济企业来汉发展的重要平台。加强数字经济专栏宣传，提高全社会数字素养，凝聚发展共识。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留足发展空间。